

宁国市甲路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24〕2 号）要求，编制本年度报告，使用数据统计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可在宁国市甲路镇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页面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甲路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宁国市甲路镇甲路街 15 号；电话：0563-4960001；邮政编码：2423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我镇政务公开工作成效进一步提升。一是及时更新，优化公开内容。二是对于在政务公开测评中出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及时更新，保障群众的知情权。2023 年，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19 条。其中决策公开 11 条、执行和结果公开 24 条、管理和服务公开 20 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916 条、政策解读 9 条、回应关切 15 条、监督保障 6 条。

（二）依申请公开

严格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全面规范受理、审查、处理、答复及存档程序，畅通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渠道。召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专项培训会，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2023年度，甲路镇人民政府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强化组织领导，完善政府信息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切实落实“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办公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工作，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发布协调制度，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力度，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动态调整制度，保证各栏目信息及时准确、动态更新。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3年，我镇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宁国市2023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开设符合规定的各类专题专栏，进一步充实和完善平台信息。全面开展网站自查、互查，对发现问题及时完成整改。加强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力度，确保网站信息内容准确、发布规范、更新及时。

（五）监督保障

一是积极组织参加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业务知识，注重与上级业务部门和其他镇街单位的沟通联系，加强日常交流，提高政务公开规范化水平。二是根据评测及整改要求，认真梳理本级政府绩效考核体系中政务公开各项指标，及时规范调整完善公开内容，接受社会监督评议。三是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对造成严重后果的，按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2023年，我镇未发生因信息发布而造成严重后果产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无法提供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甲路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市政府办的指导下取得了较为显著的进步，但是与公众的期望及镇党委、政府的要求还有一些距离：一是政策解读质量有待提升。重要文件解读不深、质量不高，解读形式和主体较单一，解读信息发布较少，内容偏简单，未从多个角度对政策开展解读；二是政务公开工作质量稳定性不够。经办人员变动、更换频繁，导致政务公开工作开展业务衔接不够顺畅；三是部分公开栏目内容不够全面。

下一步，我镇将采取以下几点改进措施：一是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政策解读。围绕食品药品监管、稳岗就业、养老服务、公共文化、社会救助等重点领域，做好政策解读工作，多运用简明问答、图表图解等形式，切实增强解读的针对性和生动性，确保人民群众看得到、听得懂。二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栏目内容。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栏目设置，更新栏目内容，加大政务信息发布力度，及时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政府人事信息和需要社

会公众广泛知晓或参与的政务信息，最大程度发挥政务公开工作服务作用。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做好政务公开衔接工作，避免出现“空档期”，加强业务人员培训，切实将政务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相融合，不断提高基层政务公开工作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进展及落实情况。

及时发布惠民惠农补贴资金，加强政务公开与村务公开相衔接工作，围绕乡村振兴、村级财务、惠农政策、社会救助等方面的内容，及时公开村务事项，方便村民知晓，接受村民监督。

（三）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通过甲路镇政府信息公开页面以及“魅力甲路”微信公众号展示甲路镇“小山变大山”、路域环境整治等工作进展情况，让公众了解甲路镇乡村振兴最新进展。